

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影印叢書

汪偽政府

行政院會議錄

第二十冊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
檔案出版社出版

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影印叢書

汪偽政府

行政院會議錄

第二十冊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
檔案出版社出版

行政院第壹陸次會議事日程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六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
地點 熙和路三十二號

甲 報告事項

一 宣讀第壹陸次會議紀錄
二 院長報告據宣傳部呈為上海特別市宣傳處成立在即所有本部駐滬辦事處已無設立必要擬自本年七

月份起予以裁撤呈請鑒核備案等情已令准備案（原呈印附）

乙、討論事項

一、院長文議據本院行政效率促進委員會呈奉文審查改進地方行政綱要草案適經核集全體委員逐項審查繕具修正草案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原簽呈及修正草案印附）

決議

二、院長文議據本院清鄉事務局擬具各省市清鄉地區

各級清鄉機構調整方案暨清鄉督察專員公署暫行組織通則草案請公決案二方案及組織通則草案印冊

決議

三 院長文議據本院秘書處發呈奉文審查外交部呈請修訂駐外使領人員川裝費暫行章程暨重錫使領館另款支出概算一案遵經先後招集外交財政兩部會同審查發具意見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二本院秘書處發呈意見見印冊

決議

四 院長文議據本院秘書處發呈奉文審查東亞醫學會第三屆大會籌備會籌備費等支出概算一案遵經核

集財政部衛生署及籌備委員會代表會同審查意見
意見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二本院秘書處呈意見
（印附）
決議

本院長文議據糧食部顧部長呈中央儲糧局業已無備
就緒擬定於本半七月成立五擬具該局組織條例草
案請鑒核等情經飭據本院秘書處核集財政部糧食兩
部會同審查委員意見請公決案。三原呈及組織條例
草案登本院秘書處呈意見（印附）
決議

六院長文議據糧食部顧部長呈據中央農業實驗所日
籍顧問等呈請自本半四月份起按月撥發汽車維持

實檢附概其書請鑒核等情經飭據本院秘書處核
集財政糧食兩部會同審查妥具意見請公決案二原
呈及概其書暨本院秘書處簽呈意見印附
決議

七、院長交議核物資統制審議委員會周東委員呈送
該會組織規程及上海事務所組織章程草案擬具
該會所經常費支出概其書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三原
呈及規程章程兩草案暨會所經常費支出概其書即
附
決議

八、院長交議據實業部梅部長呈擬自七月一日起將公
司登記規則原規定之費額及小型製絲工場執照費
一律改按五倍增收謹擬具修正公司登記規則及小

型製然工場登記規則各條文案業請鑒核等情請公
決案。原呈及修正各條文案業即辦。
決議。

凡院長交議據實業部梅部長具擬請修正本部全圖及
量衡局組織條例謹擬具修正條文案業請鑒核等情
請公決案。原呈及修正條文案業即辦。
決議。

卡實業部梅部長擬依照物資統制審議委員會之職司
所有前設中央物價對策委員會及地方物價對策委
員會均無再行設置之必要擬請即將中央及地方兩
物價對策委員會之組織條例與組織大綱明令廢止
請公決案。

決議

六、實業部技師長提擬請修正會計師技師技師證照收費數額請公決案（原提案印附）
決議

七、宣傳部林部長提擬請修正全國重要都市新聞檢查暫行辦法並擬具修正辦法草案請公決案（原提案及修正辦法草案印附）
決議

丙、任免事項

一、院長提擬特派沈諒昭為物資統制審議委員會委員

案。

決議：

二、院長提擬任命袁愈全兼物資統制審議委員會秘書

書長陳光中為該會總務處處長王康俊兼審議處

處長沈諒昭兼物資統制審議委員會上海事務所

主任陳光中兼該所副主任案。

決議：

三、院長提擬任命章頤年為浙江省清鄉事務局局長

案。

決議：

四、院長提擬任命管元春為本院清鄉事務局簡任秘

書呈薦趙如璜為該局薦任秘書李寶葵、沈奇恒為

視察陳樹基為專員程杞瞻程裕霖林華夫為科長

梁傳樸吳必先管一之陳仰山為薦任科員案。(履

歷印附)

決議：

五、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本會參贊武官公署少將參贊武官葉煥如，另有任用，擬請免職，並擬請任命何堅白為本會總務廳政訓司上校科長，張偉農為參贊武官公署上校參贊武官案。

決議：

六、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軍事參議院呈：該院上校諮議傅全懋，另有調用，擬請免職，並擬請任命傅全懋為該院少將參議，蕭光明為上校諮議案，（履歷印附）。

決議：

七、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調查統計部呈：該部政治警衛總署中校股長顧文卿呈請辭職，擬請免職案。

決議：

八、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經理總監署呈，首都憲兵司令邵總務處中校課長朱錫爵，少校課員陳讓之，另有任用，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任命夏金坡為該署稽核督察處上校稽核專員，並呈薦陳讓之署首都憲兵司令邵總務處中校課長案。（履歷印附）

決議：

九、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陸軍編練總監公署呈，該署少將高級參謀杜維綱，另有調用，擬請免職，並擬請任命杜維綱為參贊武官公署少將參贊武官魏傳庸為陸軍編練總監公署少將高級參謀，陳軼犀為該署教導團軍官隊上校隊長案。（履歷印附）

決議：

十、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中央陸軍軍官學校呈，該校教務處築地組上校教官閔景博，醫務處少校軍醫張仲瑾，呈請辭職，擬請各免本職，又該校中校

教官李臺閣因病出缺擬請轉呈備案並擬請任命徐楚先為該校教務處戰術組上校教官錢安民為築地組上校築城教官孫樹芷為該組上校教官王同和署兵器組上校兵器教官郭光沅為該組上校教官呈薦費文懿為醫務處少校軍醫錢毅為第一期學生總隊第三大隊交信隊少校區隊長兼人履歷印附

決議

二、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巡據中央陸軍將校訓練團呈該團幹部總隊第三隊中校政訓員曹少岑因病不愈又教務組少校科員邱子和醫務所少校軍醫張迎華均呈請長假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呈薦高傑五為該團幹部總隊第三隊中校政訓員何玉林為該團教務組少校科員劉樹名為醫務所少校軍醫業人履歷印附

決議

十二、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呈據奉會委員長侍從室呈，該室少校侍從官梅普生計少前，均另有任用，擬請各免本職案。

決議：

十三、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呈據首都警備司令部呈，該部軍法處同少校書記官尹繼珊少校警官李寶祥均呈請辭職，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呈薦溫善菴為該部軍法處同中校軍法官，王三益為參謀處少校參謀案。（履歷印附）

決議：

十四、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呈據首都憲兵司令部呈，該部憲兵教練所上校教務長陶錫康另有調用，擬請免職，並擬請任命陶錫康為該部憲兵第三大隊上校大隊長案。（履歷印附）

決議：

十五、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呈第一集團軍總司令部上

校副官陳炎中校副官顧海珊另有任用擬請冬免
本職並擬請呈薦胡公度為該部中校副官案（履
歷即附）

決議：

六、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駐開封綏靖主任公署
呈該署軍需處少將處長劉東樾向中校秘書史安
民少校秘書劉忠漢參謀處少校參謀劉允升宋炳
炎均另有任用又中校參謀何大鵬少校參謀陳祖
綸呈請辭職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任命劉東樾為
第二方面軍總司令部軍需處少將處長王賢益為
該署軍需處少將處長呈薦宋炳炎為參謀處中校
參謀左步武馬祐昌席景倫為少校參謀劉忠漢為
同中校秘書王體敬為同少校秘書案（履歷即附）
決議：

七、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第一方面軍總司令部
呈該部辦公廳中校科長劉曉民因病出缺擬請轉

呈備案。又參謀處少校參謀鄭柱濤另有任用。政訓處少校科員董宇鳳、糧離職守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任命孫潔為陸軍第一師少將副師長，呈為鄭柱濤為該部參謀處中校參謀，章輯為少校參謀案。（履歷即附）

決議：

十六、內政部長提擬請呈薦林禹疇為本部視察案。（履歷即附）

決議：

十九、內政部長提：中央警官學校教育長陸榮錢已另有職務，擬請免職，遺缺並擬請任命賓鎮遠充任案。（履歷即附）

決議：

二十、財政部周兼部長提：本部科長高孝侯薦任科員王濟羣均另有任用，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呈薦王濟羣、王炳堃為本部科長案。（履歷即附）

決議：

主、陸軍部葉部長提奉軍事委員會核定本部總務處
上校處長杜侃之呈請辭職擬請免職並擬請任命
葉煥如為本部總務處少將處長案（履歷即附）

決議：

主、教育部李部長提本部簡任秘書徐漢昌有任制科
長羅烈呈請辭職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任命徐漢
劉思立為本部參事案（履歷即附）

決議：

主、實業部梅部長提擬請任命王蔭槐為本部簡任專
員並擬請呈薦周宜隣為技正劉人曾為技長卓壽
琴張省鈞楊一民高基明單楫誠重介民為薦任科
員案（履歷即附）

決議：

主、宣傳部林部長提本部薦任秘書劉戴鳳技長張鑑
社均另有任用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呈薦黃榕恒